

新興市場債券： 掌握全球增長最快經濟體的投資潛力

概要

- 新興市場債券已經從投機性、潛在高風險的投資類別，發展成一個有規模和多元化的市場。
- 在許多情況下，新興國家的經濟基礎也較發達國家為強，其信貸質素更一直穩步提升。
- 新興市場債券涵蓋不同的類別，為投資者提供了多種途徑提高投資組合的收益率和收入。惟投資者應注意不同類型的風險／回報。

於短短20年間，新興市場債券已從投機性、潛在高風險的投資類別，發展成一個有規模的市場。在許多情況下，與發達國家相比，新興國家的經濟基礎也較強，信貸評級亦較高。

正當美國和英國面臨嚴峻的財政赤字，歐元區苦思化解主權債務危機對策的同時，整體新興市場經濟體債務佔國內生產總值(GDP)的比例相對發達經濟體為低(圖1)。

隨著市場不斷發展和改革，現時，新興市場債券已多元化涵蓋世界各地的主權和公司發行商，而發行商的信用評級亦分佈廣泛層面。此資產類別在定息投資組合中，成為重要資產類別。

新興市場主權債券：信貸風險持續改善

新興市場國家囊括全球85%的人口以及大約全球一半的GDP。歸功於新興市場國家相對穩健的財政政策、謹慎的貨幣政策、溫和的通脹壓力以及快速經濟增長等良性循環，今日新興市場國家主權債券的信貸狀況較發達經濟體穩健。

新興市場的信貸質素穩定提升，因而改變了美元主權債券的風險與回報特性。在1990年代初期，JP摩根新興市場基準指數內皆為非投資級債券。時至今日，約65%的全球新興市場債券指數(EMBIG)皆為投資級債券。

聯博認為，新興市場政府債券的平均信貸質素於未來幾年應可望持續改善。新興市場主權債券過往一直提供具吸引力的絕對回報和相對回報，但此類別仍高度集中於少數幾個國家並佔市值份額的大部份。因此，投資者應考慮波幅和非系統性(個別發行商)的潛在風險。

新興市場公司債券：估值吸引兼增長潛力穩健

聯博認為，基於新興市場公司債券的基本因素正面、估值相對吸引和增長潛力穩健，在大部分投資組合的長期配置中加入新興市場公司債券，將是不錯的選擇。

目前，新興市場公司債券發行商的債務水平，平均低於發達國家公司債券發行商。這些新興市場公司債券的信貸質素較高，孳息率溢價相對發達國家也更具吸引力(圖2)。

聯博預期，未來新興市場公司將持續發行債券，以拓展新業務和滿足日漸增長的需求。雖然此資產類型相對較新，但其增長速度卻相當快。在2012年，新興市場公司債券的整體市場規模已超越1兆美元的門檻，足以媲美美元高收益市場；而且，粗略估計，其規模也是以流通貨幣計值的新興市場主權債券市場的兩倍。我們預計在未來幾年中，新興市場公司債券將會是定息市場中增長最快的類別。

新興市場債券的孳息率相對吸引

聯博認為，新興市場債券為投資者提供了多種途徑提高投資組合的孳息率和收益。

由於現時發達國家的債券孳息率已接近歷史低位，孳息率已成為許多投資者的重要考慮因素。於2012年底，以流通貨幣計值的新興市場主權債券與同類型的美國國庫券相比，高出的息差約為2.7%，而新興市場公司債券的平均息差則大約為3.2%。如投資者想提升收益，並願意承受波幅，可考慮平均絕對孳息率為6.3%的新興市場高收益主權債券，以及孳息率為5.7%的新興市場當地貨幣主權債券，兩者皆相對較具吸引力。

聯博認為，新興市場債券為投資者提供了吸引的投資機會，讓投資者可以投資於全球增長最快的經濟體。惟投資者應注意各種新興市場投資涉及不同類型的風險／回報。就這個層面而言，一個能掌握在地資訊的環球研究平台，能為投資者創造最佳的競爭優勢。

圖1：新興市場經濟體有望改善負債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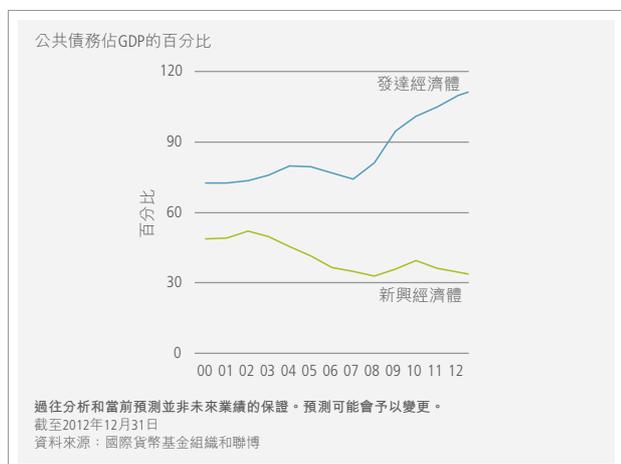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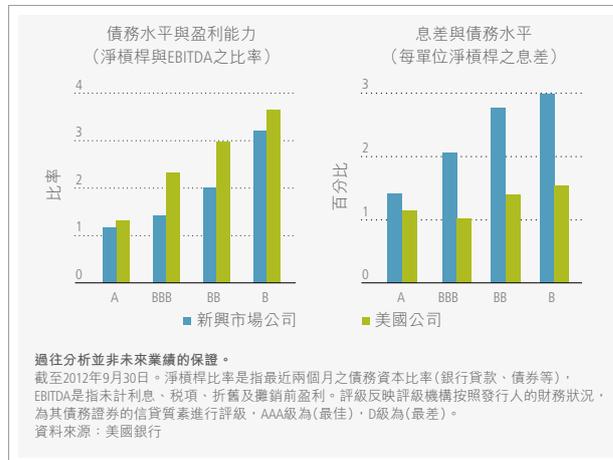


圖2：新興市場公司債券的負債較少，息差更具吸引力



投資涉及風險。過往表現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

新興市場投資風險：投資於新興市場所面對的風險較高（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政治風險、監管風險及經濟風險），波動性亦會高於投資成熟市場投資。貨幣匯率波動可能對投資的價值造成負面影響或降低回報率—這些風險在新興市場或發展中市場更為明顯。

定息證券風險：投資於定息投資組合須承擔若干風險。一個投資組合的相關定息投資的價值可以大幅度變動，原因可能在於個別公司的活動及業績，亦可能在於整體的市場及經濟情況以及匯率變動。一個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在短期或長期內下跌。定息投資特有的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低評級及無評級投資風險、預付款風險、主權債務風險及公司債務風險

本文件所包含資訊反映截至本文件日期AllianceBernstein L.P. 的觀點及來自AllianceBernstein L.P. 相信為可靠的來源。我們不就本文件所匯集的任何數據的準確性作出聲明或保證。另外，此等資料內的任何預計、預測或意見不保證一定會實現。

於本文件表達的觀點可在本文件發行日期之後隨時變更。此等資料僅作資訊用途，當中包含的任何資訊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可視作投資忠告。本文件所包含的任何資料亦不可視作與AllianceBernstein L.P. 或其任何聯屬公司或代理所保薦或提供的任何金融投資工具、產品或服務有關的任何銷售及市場推廣資料。於決定投資前，閣下應該確保中介人已向閣下解釋投資產品是否適合閣下。投資者不應依賴此文件作出投資決定。

此評論並非聯博—新興市場債券基金的廣告。

本文件的發行者為聯博香港有限公司。

本文件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 2013 AllianceBernstein L.P.

AB
ALLIANCEBERNSTEIN